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拟新增经营范围：国内贸易，货物或技术进出口。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拟为：生产和销售各种机动车辆铝合金轮毂、车用灯具、保险杠、减震器等配件（不包括发动机），铝型材、异型材，各种五金制品的电镀，汽车、摩托车用精铸、精锻毛坯制造，轮胎销售，国内贸易，货物或技术进出口。（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）

根据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作如下修改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<p>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产和销售各种机动车辆铝合金轮毂、车用灯具、保险杠、减震器等配件（不包括发动机），铝型材、异型材，各种五金制品的电镀，汽车、摩托车用精铸、精锻毛坯制造，轮胎销售。 公司经营范围用语不规范的，以公司登记机关根据前款加以规范、核准登记的为准。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时依法向公司登记</p>	<p>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产和销售各种机动车辆铝合金轮毂、车用灯具、保险杠、减震器等配件（不包括发动机），铝型材、异型材，各种五金制品的电镀，汽车、摩托车用精铸、精锻毛坯制造，轮胎销售，国内贸易，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不含限制类，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）。 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</p>

<p>机关办理变更登记。</p>	<p>公司经营范围用语不规范的，以公司登记机关根据前款加以规范、核准登记的为准。</p> <p>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时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。</p>
------------------	---

除上述条款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《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全部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31日